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 MI F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今米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0)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今米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統稱「董事」，各為一名「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1.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4.1%。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32.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虧損約22.3百萬港元)，相較之下增加約43.9%。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1.15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0.83港仙)。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51,729	29,744
已售存貨成本		<u>(21,027)</u>	<u>(8,974)</u>
毛利		30,702	20,77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6	855	2,267
員工成本		(20,817)	(18,790)
折舊		(4,481)	(6,728)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4,200)	(1,290)
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		(2,235)	(1,720)
確認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4,503)	(799)
確認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7,875)	(1,779)
確認有關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256)	(407)
有關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18)	–
有關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69	4
銷售開支		(1,450)	(2,453)
行政及經營開支		<u>(13,894)</u>	<u>(10,383)</u>
經營虧損		(28,503)	(21,308)
財務成本	7	<u>(906)</u>	<u>(973)</u>
除稅前虧損	8	(29,409)	(22,281)
所得稅開支	9	<u>(2,655)</u>	<u>(29)</u>
年度虧損		<u><u>(32,064)</u></u>	<u><u>(22,310)</u></u>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0,374)	(22,002)
非控股權益		<u>(1,690)</u>	<u>(308)</u>
		<u>(32,064)</u>	<u>(22,310)</u>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11	<u>(1.15)</u>	<u>(0.83)</u>
年度虧損		(32,064)	(22,310)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u>(8)</u>	<u>—</u>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u>(8)</u>	<u>—</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32,072)</u>	<u>(22,310)</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0,382)	(22,002)
非控股權益		<u>(1,690)</u>	<u>(308)</u>
		<u>(32,072)</u>	<u>(22,31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	3,707
使用權資產		38	7,329
無形資產		–	289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949	1,884
遞延稅項資產		–	742
		<u>987</u>	<u>13,951</u>
流動資產			
存貨		4,691	6,517
應收賬款	12	467	178
應收貸款		–	1,97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490	4,067
預付稅項		109	2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14	26,697
		<u>17,871</u>	<u>39,63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1,189	1,45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319	9,707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17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380	–
銀行借貸		7,104	10,979
租賃負債		4,669	5,246
應付稅項		57	14
		<u>25,935</u>	<u>27,404</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8,064)</u>	<u>12,23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077)</u>	<u>26,183</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修復成本撥備	172	160
租賃負債	3,786	4,871
遞延稅項負債	—	115
	<u>3,958</u>	<u>5,146</u>
(負債)／資產淨值	<u>(11,035)</u>	<u>21,03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434	26,434
儲備	<u>(35,771)</u>	<u>(5,38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337)	21,045
非控股權益	<u>(1,698)</u>	<u>(8)</u>
權益總額	<u>(11,035)</u>	<u>21,037</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6,434	113,760	2,750	-	(99,897)	43,047	-	43,047
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22,002)	(22,002)	(308)	(22,310)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300	30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26,434	113,760	2,750	-	(121,899)	21,045	(8)	21,037
年度虧損	-	-	-	-	(30,374)	(30,374)	(1,690)	(32,064)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8)	-	(8)	-	(8)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8)	(30,374)	(30,382)	(1,690)	(32,072)
於註銷購股權時轉撥 購股權儲備	-	-	(2,750)	-	2,750	-	-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26,434</u>	<u>113,760</u>	<u>-</u>	<u>(8)</u>	<u>(149,523)</u>	<u>(9,337)</u>	<u>(1,698)</u>	<u>(11,035)</u>

附註：購股權儲備指就交換獲授相關購股權而於相關歸屬期間估計將予接獲的服務的公平值，其總值乃根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算。各期間的金額透過將購股權的公平值在相關歸屬期間(如有)攤分釐定，並確認為員工成本和相關開支，而購股權儲備亦記錄相應增長。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葵涌葵榮路13-19號錦濱工業大廈8樓07室。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天盾投資有限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董事周峰先生(「周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休閒餐飲服務及華貴鐘錶買賣業務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酒品業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而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Royal Group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JIN MI F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而其中文名稱「**皇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已由「**今米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取代，作為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 二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所產生與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積金 — 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發出新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憲報刊登《二零二二年香港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轉制日期」)起生效。修訂條例一旦生效，由轉制日期起，僱主不能再使用其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的強制性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扣減僱員提供服務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取消「抵銷機制」)。此外，有關轉制日期前服務的長期服務金將根據僱員緊接轉制日期前的月薪及直至該日的服務年資計算。

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了有關取消抵銷機制的會計指引。具體而言，該指引指出，實體可將強制性強積金供款(該等供款預期用於減少應付予僱員的長期服務金)所產生的類算權益入賬為該僱員就長期服務金的視作供款。

為更好地反映取消抵銷機制的實質，本集團已應用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並更改其與長期服務金責任有關的會計政策。

本年度會計政策變更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交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以換取貨物及服務之代價公平值為基準。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淨虧損約32,064,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總資產約7,077,000港元。鑑於該等情況，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經營表現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並認為本集團經營活動及若干適當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將能夠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及償還尚未償還借貸。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已實施以下各項措施：

- 實施積極的成本節約措施，通過各種方式控制行政成本，將經營現金流量提高至足以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的水平；及
- 與金融機構磋商授出融資，為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的營運資金及承擔提供資金；及
- 本公司執行董事已承諾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持，以令其擁有充足流動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董事已對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詳細審閱。現金流量預測涵蓋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期間。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過往現金需求及其他關鍵因素，包括可能影響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期間營運的貸款融資的可獲得性。彼等認為，經計及上述措施，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撥付資金，並於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

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4. 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休閒餐飲連鎖食肆提供餐飲服務。年內，本集團開始從事酒品業務，及其被主要經營決策者視作新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餐廳營運 千港元	華貴鐘錶 買賣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酒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1,454</u>	<u>5,499</u>	<u>-</u>	<u>14,776</u>	<u>51,729</u>
分部(虧損)/溢利	(18,490)	(1,136)	(240)	6,902	(12,964)
未分配其他收入					150
未分配企業開支					(15,689)
財務成本					<u>(906)</u>
除稅前虧損					<u><u>(29,409)</u></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餐廳營運 千港元	華貴鐘錶 買賣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酒品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27,598	2,146	-	-	29,744
分部(虧損)/溢利	(3,247)	(1,625)	168	-	(4,704)
未分配其他收入					512
未分配企業開支					(17,116)
財務成本					(973)
除稅前虧損					(22,281)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計量的款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餐廳營運 千港元	華貴鐘錶 買賣業務 千港元	放債業務 千港元	酒品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5,428	-	391	42	-	5,861
折舊及攤銷	4,455	-	55	4	-	4,514
確認有關物業、機器及 設備的減值虧損	4,475	-	28	-	-	4,503
確認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虧損	7,566	-	309	-	-	7,875
確認有關無形資產的減值 虧損	256	-	-	-	-	256
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2	-	-	-	286	418
有關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 虧損撥回	-	-	(69)	-	-	(69)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華貴鐘錶					
	餐廳營運	買賣業務	放債業務	酒品業務	未分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13,251	2,141	-	-	-	15,392
折舊及攤銷	5,980	764	-	-	64	6,808
確認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 的減值虧損	56	743	-	-	-	799
確認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虧損	1,146	633	-	-	-	1,779
確認有關無形資產的減值 虧損	407	-	-	-	-	407
有關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	-	(4)	-	-	(4)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	-	-	-	14	14
存貨撇減	-	473	-	-	-	473
	<u>-</u>	<u>473</u>	<u>-</u>	<u>-</u>	<u>-</u>	<u>473</u>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本集團的營運性質，本集團並無按各可報告分部監察資產及負債總值的計量。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5. 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餐廳營運	31,454	27,598
華貴鐘錶買賣業務	5,499	2,146
酒品業務	14,776	—
	<u>51,729</u>	<u>29,744</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u>51,729</u>	<u>29,744</u>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36,953	29,744
中國	14,776	—
	<u>51,729</u>	<u>29,744</u>

所有收益合約均為期一年或以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法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未予披露。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	30	16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200	240
政府補助(附註)	-	1,580
終止租賃的收益	397	-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	(14)
新型冠狀病毒有關租金寬減	-	257
雜項收入	228	188
	<u>855</u>	<u>2,267</u>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政府補助，約1,080,000港元與「保就業」計劃有關及500,000港元與持牌食物業界別資助計劃有關。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325	384
租賃負債利息	569	583
修復成本撥備利息	12	6
	<u>906</u>	<u>973</u>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u>650</u>	<u>550</u>
	650	550
已售存貨成本	21,027	8,974
存貨撇減(計入已售存貨成本)	—	473
無形資產攤銷	33	7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028	4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53	6,31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3,744	10,83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35	461
— 酌情花紅	<u>—</u>	<u>600</u>
	14,279	11,896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43	14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1,985	—
遞延稅項 — 一年內費用	627	15
	<u>2,655</u>	<u>29</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百萬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因此，於兩個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乃就首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計算，而2百萬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均為25%。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及自兩個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年內虧損	<u>(30,374)</u>	<u>(22,002)</u>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643,360</u>	<u>2,643,360</u>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故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假設行使該等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0,000,000份購股權已予註銷，補償為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佈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已授出、同意授出、行使、沒收或失效的購股權。

12. 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付款。信用卡公司的結付期一般為提供服務日期後7日。本集團授予企業客戶的應收賬款信貸期通常介乎1日至60日。本集團力求對其尚未償還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升級措施。應收賬款為免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信用卡應收款項	292	63
公司債務人應收款項	175	115
	<u>467</u>	<u>178</u>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應收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有))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57	138
31至60日	15	11
61至90日	57	1
超過90日	38	28
	<u>467</u>	<u>178</u>

13. 應付賬款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62	506
31至60日	203	551
61至90日	75	229
超過90日	149	172
	<u>1,189</u>	<u>1,458</u>

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摘錄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報告」)摘錄。報告包括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因素(並無就此出具保留意見)的詳情：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吾等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淨虧損約32,064,000港元，而截至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總資產約7,077,000港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該等事件或狀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其他事項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吾等並無就此事項發表保留意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中國及香港經濟增長

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中國GDP同比增長5.3%，高於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的5.2%，超過市場預期。這一增長得益於實施設備更新政策和外部經濟復蘇。工業生產和製造業投資回升是中國經濟增長的主要原因。因此，我們對在中國銷售中國白酒的新酒品業務的市場趨勢持樂觀態度。

香港經濟於二零二三年經歷週期性好轉，並於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錄得溫和增長。然而，外部不利因素、政策不確定性以及新型冠狀病毒揮之不去的影響導致經濟表現參差不齊。這導致香港零售市場和餐飲行業不穩定。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發展關於酒品供應的新業務。新業務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優質酒品的品牌管理、定制、市場推廣及分銷，並重點發展中國白酒的企業對企業銷售。我們旨在成為中國知名酒品供應商。目前，我們已建立酒品供應部門、開發釀酒配方，以及與釀酒商洽談與本集團合作以原設備製造商形式生產定制酒品。受惠於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度及二零二四年第一季度中國經濟增長，中國白酒的銷售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貢獻了可觀部分。

此外，本集團繼續以不同品牌經營位於香港市區的休閒食肆。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以「度小月」及「和順記神級雞脾皇」品牌在香港經營四間食肆。由於香港經濟的不確定性以及本地零售市場及餐飲行業不穩定，本集團餐飲業務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到不利影響。為解決本集團餐飲業務面臨的困境，管理層採納成本控制措施，並定期評估我們餐飲業務的業務策略。為應對香港經濟，尤其是餐飲業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將採取保守及審慎的業務策略以支持日常餐飲業務運營，包括但不限於維持充足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日常業務運營。

我們的策略目標是繼續鞏固我們作為中國及香港知名酒品供應商及餐飲業務運營商的地位。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的公佈所載，我們亦計劃進入食品銷售及分銷業務分部及在中國各地發展餐飲及相關供應鏈業務。此外，我們亦將仔細監察商業趨勢，並確定是否有強勁的創業環境可供我們利用。我們對未來數月的盈利能力將保持保守和審慎態度並將繼續管理本集團的開支，並為了實現我們的拓展計劃，將持續監察及搜尋市場機會，從而改善財務表現。

展望將來，我們將致力加強發展現有業務，及為本公司股東(「股東」)爭取穩定回報及增長前景。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於中國擁有一間銷售中國白酒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於香港擁有四間餐廳(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四間)及於香港並無在營業的買賣華貴品牌鐘錶的實體店(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一間)。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香港經營以下餐廳：

品牌名稱	地點	自有/ 特許品牌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經營		於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持有的餐廳 所有權權益比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大呷台灣	中環	自有	✓ (附註1)	✓	-	100%
度小月	尖沙咀海港城	特許經營	✓	✓	100%	100%
度小月	銅鑼灣時代廣場	特許經營	- (附註2)	✓	-	100%
度小月	銅鑼灣謝斐道	特許經營	✓ (附註2)	✓	-	100%
度小月	旺角砵蘭街	特許經營	✓ (附註3)	不適用	-	不適用
和順記神級雞脾皇	中環	特許經營	✓ (附註4)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和順記神級雞脾皇	銅鑼灣謝斐道	特許經營	✓ (附註5)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和順記神級雞脾皇	旺角砵蘭街	特許經營	✓ (附註6)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附註：

1. 位於中環的「大呷台灣」在二零二三年七月結業。
2. 位於銅鑼灣時代廣場的「度小月」在二零二二年八月結業並搬遷至銅鑼灣謝斐道，其於二零二二年十月開始營業並在二零二三年七月結業。
3. 位於旺角砵蘭街的「度小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開始營業並在二零二三年八月結業。
4. 位於中環的「和順記神級雞脾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開始營業。
5. 位於銅鑼灣謝斐道的「和順記神級雞脾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開始營業並在二零二四年四月結業。
6. 位於旺角砵蘭街的「和順記神級雞脾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開始營業。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公佈所披露，本集團已根據放債人條例(香港法例第163章)在香港取得放債人牌照。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約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0.2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7百萬港元增加約22.0百萬港元或74.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7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在中國銷售中國白酒的新酒品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貢獻銷售額約14.8百萬港元；及(ii)華貴鐘錶買賣業務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百萬港元增加約3.4百萬港元或161.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5百萬港元，而餐廳營運的收益維持相對穩定。

已售存貨成本

本集團的已售存貨成本主要包括(i)中國白酒的成本；包裝材料及瓶子；(ii)經營食肆所用全部食品及飲料的成本以及(iii)採購華貴品牌鐘錶的成本。本集團的已售存貨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0百萬港元增加約12.0百萬港元或133.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0百萬港元。已售存貨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在中國進行新酒品業務相關的成本及年內買賣華貴品牌鐘錶的銷售額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30.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8百萬港元增加約9.9百萬港元或47.6%。毛利增加乃得益於年內收益增加。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分別約為69.8%及59.4%。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香港華貴品牌鐘錶買賣業務利潤率相對較低的影響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	30	16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200	240
政府補助	–	1,580
終止租賃的收益	397	–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	–	(14)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	257
雜項收入	228	188
總計	<u>855</u>	<u>2,267</u>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由(i)終止租賃的收益；(ii)銀行結餘及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及(iii)雜項收入組成。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百萬港元減少約1.4百萬港元或60.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9百萬港元。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政府補助的非經常性收益約1.6百萬港元。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工資及津貼、退休金費用及其他僱員福利，金額約為20.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8百萬港元增加約2.0百萬港元或10.6%。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員工人數增加，而人數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開始新酒品業務所致。

折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折舊開支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樓宇、租賃物業裝修以及餐飲及其他設備折舊，金額約為4.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百萬港元減少約2.2百萬港元或32.8%。折舊開支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重大的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金額。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約為4.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百萬港元增加約2.9百萬港元或223.1%。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開始的新酒品業務的新租金成本。

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的燃料開支、電費及水費，金額約為2.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百萬港元增加約0.5百萬港元或29.4%。燃料及公用設施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通貨膨脹。

減值虧損

如有事件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資產的賬面值，則本集團必須對其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其出現減值跡象的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並就非金融資產確認非現金減值約12.6百萬港元。有關的明細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4,503	799
使用權資產減值	7,875	1,779
無形資產減值	256	407
減值總額	<u>12,634</u>	<u>2,985</u>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購物中心的餐券推廣，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額約為1.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百萬港元減少約1.0百萬港元或40.0%。銷售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導致餐飲業務的促銷活動減少。該影響被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在中國開展的新酒品業務的促銷活動增加部分抵銷。

行政及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經營開支主要指其經營業務產生的開支，包括清潔費、耗材、運輸及差旅、信用卡佣金、酬酢、維修及保養、保險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及經營開支分別約為10.4百萬港元及13.9百萬港元，增加約3.5百萬港元或33.7%。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清潔費、外賣平台佣金費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維持穩定，分別約為1.0百萬港元及0.9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29,000港元及2.7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在中國開展的新酒品業務產生的應課稅溢利。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32.1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虧損約22.3百萬港元。有關淨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i)已售存貨成本增加約12.0百萬港元；(ii)確認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增加約6.1百萬港元；(iii)確認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增加約3.7百萬港元；及(iv)行政及經營開支增加約3.5百萬港元。該影響被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增加約22.0百萬港元部分抵銷。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的用途

除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外，本公司從以下發行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籌集資金：

1.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以配售價每股0.1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合共202,800,000股新普通股(總面值為2,028,000港元)(「第一次配售」)。第一次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代理佣金及第一次配售產生的其他開支)約為29.84百萬港元。每股第一次配售股份的淨價約為0.147港元，而於第一次配售協議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0.165港元。
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本公司以配售價每股0.10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合共440,560,000股新普通股(總面值為4,405,600港元)。第二次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代理佣金及第二次配售產生的其他開支)約為45.2百萬港元。每股第二次配售股份的淨價約為0.103港元，而於第二次配售協議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0.101港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七日的公佈(統稱「該等配售公佈」)所披露，未動用的第一次配售及第二次配售所得款項(「配售所得款項」)擬定用途已調整。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動用第一次配售的全部所得款項。最初進行第二次配售的原因為本集團需要資金支持其於香港餐飲業的業務增長及發展(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公佈)，而本公司擬將第二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本集團收購香港市區一項物業以經營一間新餐廳；及(ii)於香港開設度小月餐廳。鑑於新型冠狀病毒對本集團業務的不利影響，董事會議決更改第二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收購香港市區一項物業的所有未動用款項用作本集團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下表列出了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動用第二次配售的配售所得款項及擬定用途，以及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第二次配售的配售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

擬定用途	該等配售 公佈所載配售 所得款項的 經調整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的 未動用配售 所得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配售 所得款項擬定 用途的預期 時間表
			配售所得款項 的實際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配售 所得款項 千港元	
本集團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	37,500	1,312	1,312	-	不適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配售所得款項均已根據該等配售公佈所載未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悉數動用。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為本集團所面臨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及不利影響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1.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約60.8%的收益來自香港市區食肆，可能由於季節性及其他因素而於各期間出現波動。此外，本集團於香港的營運可能受到香港市區任何未來發展的影響。
2.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的約60.8%源自香港餐飲業務。倘香港因發生任何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事件(如天災、爆發傳染病、恐怖襲擊、本地經濟下滑、大規模民眾騷動)而面臨任何經濟困境或倘地方當局對我們或餐飲行業普遍實施額外限制或負擔，則我們的大部分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已售存貨成本、行政及經營開支、員工成本以及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佔本集團的大部分經營成本。以下不明朗因素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成本控制措施：

1. 本集團業務有賴可靠供應大量食材(例如蔬菜及肉類)、酒品(例如中國白酒、包裝材料及瓶子)。食材及酒品價格可能不斷上升或波動。
2. 香港的最低工資規定已由每小時37.5港元調高至每小時40.0港元，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生效，可能進一步推高及影響日後的員工成本。
3.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其於香港市區或中國的食肆經營及酒品業務使用的所有物業均由本集團租賃或授權。因此，本集團面對與商業房地產租賃市場有關的風險，包括未能預料及潛在的高租用成本。

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重大變動。

現金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計值)約為9.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約65.9%。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i)因業務擴張而加大對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的營運資金需求；(ii)香港新餐廳的搬遷費用及裝修成本；(iii)中國新酒品業務的啟動成本；及(iv)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償還銀行借貸所致。

借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借貨總額(包括銀行借貨及租賃負債，全部均以港元計值)約為15.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1百萬港元)，及本集團有約7.1百萬港元尚未償還的承諾銀行融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0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1. 約7.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0百萬港元)源自按年利率3.38%(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63%)計息的銀行借貨；及
2. 約8.5百萬港元源自本集團物業及汽車的租賃負債(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0.1百萬港元)，年利率範圍介乎7.10%至9.41%(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1.81%至8.0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不適用(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0.2%)。資本負債比率變動主要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所致。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於各期末的計息借貨總額(包括銀行借貨及租賃負債)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持有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情況(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採購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鑑於上文所述，上述貨幣的未來匯率可能因各自政府可能實施的外匯管制措施以及各自貨幣兌換市場的深度和廣度而與當前或歷史匯率存在重大差異。相關匯率亦可能受國內外經濟發展及地緣政治變動以及相關貨幣的供求關係影響。相關貨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亦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幣風險。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幣風險，但會考慮於日後有需要時採取上述措施。

庫務政策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庫務政策的主要目標是尋求資本升值，短期內賺到非投機性的盈餘資金。盈餘資金指為本集團未來12個月期間預留營運資金需求後所剩的資金，不包括任何未動用上市及本公司其他籌集活動(包括配售(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七日的公佈))所得款項。本集團的投資活動將由董事會投資委員會承接。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與應收賬款、應收貸款、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有關。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因對手方未能履行義務而將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本集團最大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工具以涵蓋與其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

應收賬款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信貸批核。本集團已設有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

此外，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信用卡應收賬款進行個別減值評估，而餘下應收賬款以撥備矩陣按逾期狀況分類。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本集團管理層會根據歷史償還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可得的合理且有理據前瞻資料，對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定期進行評估。

應收貸款

本集團應用一般法釐定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i)自初始確認以來應收貸款的信貸質素變化；及(ii)對有關應收貸款經濟損失的估計預期。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約6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撥回預期信貸虧損約4,000港元)。

銀行結餘

本集團在認可及聲譽良好的銀行存放現金。該等銀行破產或無力償債或會導致本集團就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權利延誤或受到限制。董事持續監察該等銀行的信用評級，並認為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甚低。

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會持續監控其所面臨之信貸風險。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經營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員須將其每月薪金的5%(最多1,500港元)撥作供款，並可選擇作出額外供款。僱主每月供款為僱員每月薪金的5%(最多為1,500港元)(「強制性供款」)。僱員於65歲退休時、死亡或完全喪失工作能力時可享有僱主強制性供款的100%。

於損益扣除的強積金計劃所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括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所規定的比例向基金作出的已付或應付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其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強積金計劃及中國計劃項下並無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低現有供款水平。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用於減少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維持穩定在約0.5百萬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93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7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20.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8.8百萬港元)，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供款及退休計劃。

董事薪酬政策

高質素及努力不懈的員工是促進本集團成功發展的寶貴資產。為確保可吸引並挽留人才，本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原則在於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鼓勵表現文化及促成策略業務目標。因此，本集團董事薪酬政策旨在向董事提供有競爭力而不過度的薪酬待遇。

董事薪酬包括固定薪金或服務費及可變組成部分(如花紅及購股權)，其乃以擁有類似業務或規模的公司作比照基準並已參考現行市況、本公司表現及董事資格、技能、經驗及教育背景等多項因素。

董事酬金已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經計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個人表現及績效後每年作出檢討，並經董事會批准。

僱員薪酬政策

為吸引及挽留高素質員工以及確保本集團保持平穩營運，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定期予以檢討。本集團的僱員薪金及福利水平具有競爭力(經參考市況以及個人資質及經驗)。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充分的工作培訓，使彼等具備實踐知識及技能。除強積金計劃供款、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在職培訓計劃外，本集團可能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及市況向僱員進行加薪及授予酌情花紅。

訴訟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且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待決或威脅提出或被威脅提出的重大訴訟或仲裁或索償。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茲提述Sky Shield Investment Limited(作為要約人)(「**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的聯合公佈(「**要約公佈1**」)、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的聯合公佈(「**要約公佈2**」)，內容涉及(其中包括)(i)要約人(作為買方)與Fortune Round Limited及Keenfull Investments Limited(統稱「**售股股東**」)(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售股股東同意出售而要約人同意收購1,729,44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5.42%。總代價為55,342,080港元，相當於每股待售股份0.032港元；及(ii)江婉雯女士(作為買方)與Fortune Round Limited(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Fortune Round Limited同意出售，江婉雯女士則同意收購2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46%。總代價為8,0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待售股份0.032港元；及(iii)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i)以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全部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將予收購的股份除外)(「**股份要約**」)；及(ii)註銷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要約**」)。擎天證券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6.1及13.5條提出要約(「**要約**」)。每股發售股份的股份發售價為現金0.032港元，而註銷每份有關購股權的購股權要約價為現金0.0001港元，而要約在各方面均為無條件。於要約期間，(i)股份要約項下涉及合共1,120,000股要約股份的四份有效接納，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0.04%；及(ii)購股權要約項下涉及合共60,000,000份購股權的三份有效接納，即當時的全部購股權。有關要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要約公佈1、要約公佈2及綜合文件。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的公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公司與供應商（「**供應商**」）就訂約方銷售及分銷食品（如雞肉及牛肉）的業務合作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根據戰略合作協議，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i)本公司須向供應商提供銷售渠道，以於中國銷售及分銷供應商的產品；(ii)供應商應以有競爭力的價格向本公司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和服務；及(iii)訂約方應成立團隊積極推動上述合作，並共同負責戰略合作協議項下合作項目的磋商及日常協調。訂立戰略合作協議令本集團能夠透過與供應商合作進入食品銷售及分銷業務分部。為充分利用本集團根據戰略合作協議可用分銷渠道所產生的競爭優勢，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在中國江蘇省南京市成立全資附屬公司今米房(南京)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以在中國各地發展餐飲及相關供應鏈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本公佈日期後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常規

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於聯交所**GEM**成功上市。董事會深諳透明度及問責制對上市公司之重要性。因此，本公司致力秉持高標準企業管治，以維持本集團之透明度及保障股東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適用之會計標準及GEM上市規則項下規定以及其他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九日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股東務須確保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衷心感激我們尊貴的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並感謝管理層團隊和員工對本集團的發展所作出的寶貴貢獻。最後，本人謹此就聯交所的人員所提供的指引對彼等表示至誠謝意。

承董事會命
今米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周峰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峰先生、王勇強先生、張苗女士及王文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麥雪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力鈞先生、林立升先生及劉慧卿女士。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jmfghl.com 。